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大华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2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包含财务报告审计费和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 58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64 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48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29 人

2020 年度业务总收入：252,055.32 万元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25,357.80 万元

2020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09,535.19 万元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76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41,725.72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2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弓新平，2002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2年6月起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年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9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熙，200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6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7年1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3个。

复核合伙人：姓名曹博，2010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1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12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审计报告超过4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弓新平	2021/12/10	行政监管措施	内蒙古证监局	2020伊泰年报审计项目检查/警示函
2	赵熙	2021/12/10	行政监管措施	内蒙古证监局	2020伊泰年报审计项目检查/警示函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复核合伙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58万元（包含财务报告审计费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45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13万元，主要系新增内部控制审计所致。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充分了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执业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我们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资质和能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所在为公司审计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财务审计工作。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有助于保证上市公司的审计独立性，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同时满足 2022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等要求，该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4、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监事会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审计团队严谨敬业，

派驻的审计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